

关于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国泰诚益混合

A类基金份额:国泰诚益混合A,011995

C类基金份额:国泰诚益混合C,01199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5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4年12月9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若截至2024年12月16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降低对投资者的影响,本基金自2024年12月11日起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赎回业务仍按照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正常办理。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2024年12月17日将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4年12月18日)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及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